



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6 年 10 月 23 日

聯絡人：主任檢察官林俊傑

聯絡電話：(08)7535211 轉 5203 編號：106102301

屏檢偵辦董○○等盜獵國慶鳥灰面鵟鷹

涉嫌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

本署檢察官黃彥凱指揮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八大隊、屏東縣政府警察局恆春分局，並協同屏東林區管理處及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於 106 年 10 月 20 日就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，在屏東縣滿州鄉執行搜索，查獲董○○、莊○○及郭○○等 3 人涉嫌獵殺國慶鳥「灰面鵟鷹」等案，為恆春半島今年首例查獲盜獵國慶鳥案件。

為保護今年 8 至 10 月間灰面鵟鷹、赤腹鷹、紅尾伯勞等候鳥過境，避免不法盜獵，維護我國保護保育類野生動物之形象，本署前已於 106 年 9 月 20 日召開 106 年度恆春半島「護野鳥、反獵鷹」專案會議，由檢察長林錦村主持，邀集警政、林務、國家公園管理處等單位與會，就加強查緝候鳥盜獵之精進作為進行討論及意見交流。

經本署及前述警政等單位研析情資並擬定查緝計畫後，於 106 年 10 月 20 日執行發動搜索，分別於屏東縣滿州鄉董○○住處查獲疑似保育類動物灰面鵟鷹屠體 32 隻；莊○○住處查獲灰面鵟鷹屠體 3 隻、空氣槍 1 枝、瓦斯鋼瓶 6 瓶、鋼珠 1 包；郭○○住處查獲空氣槍 1 枝、瓦斯鋼瓶 50 瓶、鋼珠 1 包等物。

經檢察官訊問後，認其 3 人涉嫌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、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等罪嫌重大，其中董○○部分經向法院聲請羈押獲准，郭○○及莊○○則無羈押必要，分別諭知具保新臺幣 4 萬元及 3 萬元候傳。